汕尾市财政局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

|  |  |  |  |
| --- | --- | --- | --- |
| 工作要求 | 工作内容 | 具体要求 | 落实科室（单位） |
| 一、优化政务公开工作基础 | （一）深化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 | 1.加快推进市财政局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建设。要在摸清底数、持续更新的基础上，依托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于2022年11月底前建成本局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完善规范性文件、其他文件的分类展示，明确标注规范性文件的名称、文号、发布机构、索引号、主题分类、成文及发布日期、有效性等要素，提高规范性文件公开质量和搜索功能准确性。 | 法规税政科、办公室牵头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二）持续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 | 2.要结合权责清单及实际承担的工作职责，持续推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的动态更新调整，切实将主动公开目录列明的公开事项公开到位。 | 办公室牵头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3.结合基层政务服务大厅、便民服务中心等服务事项集中窗口单位以及档案馆、图书馆等公共服务单位，务实推进基层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为群众提供政府信息网上查询、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政策咨询等服务。 | 法规税政科、办公室牵头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4.加强对县级的业务指导，指导各地利用“善美村居”微信小程序及时公开涉农补贴申报信息，以及当年面向农村的各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实际发放结果通过村务公开栏公开。 | 农业农村科、行政政法科、社会保障科、科教和文化科、经济建设科、资环科、监督检查办公室等分别负责 |

|  |  |  |  |
| --- | --- | --- | --- |
| 一、优化政务公开工作基础 | （三）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规范化程度。 | 5.规范使用全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系统，实现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全流程电子化管理，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办理时效。 | 办公室牵头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四）规范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6.提高认识，规范编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切实提高年报内容质量和数据准确性。 | 办公室 |
| 二、围绕服务中心工作、助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一）持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 | 7.严格执行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各项制度，及时充分回应社会关切，防止引发疑虑和不实炒作。 | 社会保障科 |
| 8.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向社会公开发布的信息，要与上级单位对下级单位下达的工作指令保持一致，统一步调对外发声。 | 办公室 |
| （二）加强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 | 9.加强政府网站优化营商环境政策集成内容保障，充分发挥“粤企政策通”“粤商通”“善美店小二”等政策服务平台作用，积极推广应用“数字财政”“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等，加快开发“汕财扶助”平台，加大涉企政策的分类公开和精准推送力度。 | 政府采购科、监督检查办公室、工贸发展科及其他相关科室 |
| 10.强化惠企政策供给信息公开，加大受疫情影响重的餐饮、住宿、零售、文化、旅游、客运等行业纾困帮扶政策的公开力度，促进稳就业和消费恢复。 | 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  |  |  |
| --- | --- | --- | --- |
| 二、围绕服务中心工作、助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二）加强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 | 11.持续推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工作，为各类市场主体规范健康发展营造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 法规税政科牵头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12.加强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信息公开，帮助基层执行机关和纳税人缴费人及时全面准确了解政策，推动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宣传到位、执行到位。开展税收优惠政策咨询和政策辅导，优化12366纳税服务平台智能咨询功能。依托税务网站完善统一规范的税费政策库，动态更新并免费开放。加大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信息公开力度，形成有效震慑，引导市场主体规范健康发展。 | 法规税政科 |
| （三）围绕扩大有效投资、推动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落地落实加强信息公开。 | 13.聚焦推进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加快研发创新、战略性产业集群建设、数字经济、贸易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加大对工作成效的宣传解读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关注。 | 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14.做好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服务业等的支持和促进消费政策措施的公开。在扩大旅游消费、促进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鼓励家电消费、加快新型消费基础设施和载体建设、培育新业态等方面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和政策解读引导指引作用，营造良好消费环境。 | 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  |  |  |
| --- | --- | --- | --- |
| 二、围绕服务中心工作、助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四）强化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信息公开 | 15.协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加强稳就业保就业信息公开。针对高校毕业生、异地务工人员、退役军人、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加强政策宣讲和推送，及时传达“促进就业九条”、减负稳岗等就业支持政策，做好相关文件政策解读。加强劳动者劳动保障信息公开，畅通维权和咨询投诉渠道。加大面对基层执行机关的政策培训工作力度，使各项政策能够落得快、落得准、落得实。推动“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标准化品牌化发展，及时发布职业技能培训信息，动态公开政策规定及经办流程，让更多群众能够知悉，并获得就业培训机会。 | 社会保障科 |
| 16.协助市教育局加强信息公开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推动普惠性学前教育、公办优质学位供给、“双减”、校外培训机构监管、高等教育、特殊教育等方面信息公开。对社会关注的典型问题要积极予以回应。 | 科教和文化科 |
| （五）做好财政信息公开。 | 17.积极推进全市及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和相关报表公开。 | 监督检查办公室、预算科牵头，各科室及属下单位按职能分工落实 |
| 18.持续深化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通过集中统一平台定期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发行、品种、期限、利率、偿还计划、偿债资金来源等信息。 | 金融与政府债务管理科 |
| 19.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公布财政资金直达基层的分配、下达和使用管理信息。 | 农业农村科、国库科、社会保障科、科教和文化科、行政政法科、经济建设科、综合科等科室 |

|  |  |  |  |
| --- | --- | --- | --- |
| 二、围绕服务中心工作、助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 （五）做好财政信息公开。 | 20.市财政局要有效推动有关业务主管部门，落实补贴信息公开向村和社区延伸，并与村（居）务公开有效衔接。 | 行政政法科、社会保障科、科教和文化科、经济建设科、农业农村科、综合科、资源环境科、监督检查办公室等负责 |
| 21.全面推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信息公开。除涉及保密要求或重大敏感事项不予公开外，涉农资金分配、执行和结果等全过程信息按照“谁指定、谁分配、谁使用、谁公开”的原则予以公开。按财政职能公开相关资金申报通知、项目计划、资金分配、资金使用和资金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 | 农业农村科、绩效管理科、监督检查办公室 |
| 三、推动重大政策解读提质增效，优化政策咨询服务 | （一）围绕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加大重大政策解读力度。 | 22.落实《广东省政府系统政策解读工作细则（试行）》“三同步”工作机制，做到应解读尽解读。进一步提升解读材料质量，突出核心概念、新旧政策差异、影响范围、执行标准、办事指引及注意事项等，精准传递政策意图，负责政策解读的科室（单位）要针对社会公众对政策可能存在的关注点、疑虑点，重点解读文件中与群众切实利益相关、与企业生产生活密切的内容，提高解读针对性。 | 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23.进一步改进政策解读方式方法，探索创新多渠道、全方位、立体式解读方式，加强政策线上线下传播。结合每季度市政府新闻发布会计划，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在线访谈、图文动画、短视频等形式对重大政策开展深度解读，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到达率。 | 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  |  |  |
| --- | --- | --- | --- |
| 三、推动重大政策解读提质增效，优化政策咨询服务 | （一）围绕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加大重大政策解读力度。 | 24.加大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公众参与，决策事项可通过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书面征求意见、听证会、座谈会、网络平台互动等方式面向企业群众公开征求意见。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公开征求意见的，决策承办科室（单位）应当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等便于社会公众知晓的途径，公布决策草案及其说明材料，明确提出意见的方式和期限，对公众提出的意见建议不予采纳的，应当及时向社会公众反馈。 | 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25.积极开展政策实施后的跟踪评估和解读。政策文件公布后，文件起草科室（单位）要密切关注重要政策，特别是涉及企业发展和民生问题方面的重要政策执行过程中的各方反映，跟踪评估政策实施效果，及时对相关舆情和社会关注点、存在的误解误读进行回应，有针对性地释疑解惑，必要时分段、多次、持续开展解读，增进社会共识。 | 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二）优化政策咨询服务。 | 26.充分利用政府网站政策文件库、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粤系列”平台、粤企政策通、各级实体服务大厅、基层政务公开专区等线上线下政策资源，围绕各类高频财政政策咨询事项形成统一政策问答库，建设集智能化政策问答、政策服务热线咨询答复、线下政策窗口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政策咨询综合服务平台，提高政策公开实效。 | 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三）积极回应社会关切。 | 27.认真做好涉及本单位的“省长留言”“市长留言”等办理工作，按照规定时限做好留言答复。定期进行留言办理梳理分析，对反映集中的问题可通过二次解读等方式加强回应。 | 办公室牵头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28.切实落实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加强政务舆情检测和风险研判，前瞻性做好引导工作，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关切，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 办公室牵头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四、优化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 （一）提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水平 | 29.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确保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 | 办公室牵头信息中心 |
| 30.持续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安全防护工作，做好日常巡检和检测。 |
| 31.2022年底前，各级政府部门全面支持互联网协议第6版，推进各级政务类移动客户端支持互联网协议第6版。 |
| 32.深入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聚合联动效应加强协同，及时准确传递党和政府权威声音，着力提升重要政务信息传播效果。 |
| （二）加强政府网站重点领域栏目建设 | 33.在做好本部门网站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的同时，加强对本系统县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建设工作的监督指导。 | 办公室牵头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三）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要求。 | 34.落实信息发布主体责任，进一步增强规范意识，完善信息发布审核机制，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局门户网站及微信公众号要严格执行日常发布内容“三审三校”“先审后发”机制，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 | 办公室牵头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35.准确把握不同类型公开要求，综合考虑公开目的、公开效果、后续影响等因素，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避免因公开不当引发舆情风险。 |
| （四）持续做好政府公报工作。 | 36.本单位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监督调度作用，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及时研究解决政务公开重点难点问题，进一步加强工作指导，积极主动帮助下级单位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重大疑难问题，确保各项工作平稳有序。 | 办公室牵头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  |  |  |
| --- | --- | --- | --- |
| 五、强化工作指导监督 | （一）加强组织领导 | 37.本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听取1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专题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 | 办公室 |
| 38.配齐配强政务公开工作力量，保障工作经费，确保政策解读、平台建设、常态化检测等工作顺利开展。 |
| （二）加强督促落实 | 39.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经验总结，积极向《政务公开工作交流》投稿。 |
| 40.建立本科室（单位）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清单，明确内部分工和时限要求，逐项推动落实，并于本文印发10日内反馈局办公室。 | 局各科室及属下单位 |
| 41.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重点针对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逐项核查落实情况，对未完成的依法督促整改。 | 办公室 |
| 42.工作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